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813023高雄市左營區自由三路1號
承辦單位：教育局督學室
承辦人：康哲鴻
電話：3590116#141
電子信箱：590714@gmail.com



受文者：中山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中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4月17日

發文字號：高市教督字第112326610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隨文引入) (49645150_11232661000A0C_ATTCH1.pdf)

主旨：檢送本局國民教育輔導團(下稱輔導團)111學年度健康與體育領域輔導小組辦理「健體教師社群經營研習」一案，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辦理。

二、辦理時間及地點：

(一)時間：112年5月31日(星期三)，上午9時至12時30分。

(二)地點：輔導團106研習教室。(位於左營區新莊國民小學，請從新庄仔路入口進入)。

三、參加對象與人數：本市公私立國民中學健體領域教師，預計錄取30名。

四、報名方式：即日起開放報名，請上「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完成線上報名手續，網址：<http://inservice.edu.tw/>，研習課程代碼：3505929，報名截止日期為研習日期前2天下班前。研習業務聯繫請洽詢「高雄市國教輔導團國



中健康與體育領域」專任輔導員蔡宛珊教師、何俊儀教師。電話：(07)3590116轉223。

五、參加研習教師和工作人員，請准予公假登記（課務自理），全程參與者覈實核發研習時數3小時。

六、為確保校園安全，請參與人員佩戴證件或攜帶公文備查。

七、聯絡人：輔導團專任輔導員何俊儀教師、蔡宛珊教師。電話：(07)3590116轉223。

正本：本局所屬公立國中(全)、本局所屬公立完全中學(全)、本市私立完全中學(全)、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中正國防幹部預備學校

副本：陳碧媛校長(大灣國中)、吳佳玲督學（輔導團轉發）（以下均紙本）、本局督學室（輔導團）、輔導團健康與體育領域輔導小組

